

民生加银资管安心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分配部分本金及相应收益的公告

尊敬的资产委托人：

您好！感谢您投资由我司担任管理人的“民生加银资管安心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本计划募集资金用于债权投资，通过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向湖南国泰铭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资金用于国泰铭源中心项目开发建设。

本计划于2014年8月25日正式成立，自成立之日起，本计划运行情况良好。我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始终按照合同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委托利益最大化。现融资人经营状况良好，申请于2016年7月19日提前归还0.7亿委托贷款本金及对应利息，为保障委托人利益，实现委托人收益最大化，我司将按照资产委托人持有计划份额的比例归还委托人的部分委托财产本金及该部分本金对应的收益。本次返还收益的核算期为上一收益核算日（2016年6月20日（含））截至本次提前还款日（2016年7月19日（不含））的收益，我司将按照合同约定于7月19日后10个工作日内（含10个工作日）划付相应资金。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